



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2015 年第二屆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報名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和課程綱要

1. 活動宗旨：為實踐陳定南先生遺願，培育「陽光青少年」，本會特設立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，以培育高中職生成為奮發向上、熱心公益的陽光青少年種子志工，期能以此推動社會風氣。
2. 課程綱要：(1)學習認識自我，人生由我創造 (2)解碼親密陷阱、網路、幫派、霸凌 (3)認識毒品危害，成為反毒志工 (4)團隊有效合作，建立自利利他 (5)尋找青天典範，關心台灣未來

二、預期效益

1. 向下扎根，讓青少年認識陳定南精神。
2. 培育青少年熱心公益、奮發樂觀。
3. 培育青少年正向人生觀。
4. 培育反毒青少年種子志工。

三、活動時間、地點及住宿

1. 活動時間：2015 年 8 月 18 日(二)至 8 月 20 日(四)3 天 2 夜
2. 活動地點：陳定南紀念園區(宜蘭縣三星鄉大義村義洲路 2 段 65 巷 52 號，03-989-8855)
3. 活動住宿：礁溪鄉協天廟香客大樓(宜蘭縣礁溪鄉礁溪路 4 段 59 號)

四、報名及保證金

1. 受理報名：全國高中、高職及五專部一至三年級(年齡 14~20 歲)學生，皆可報名。
2. 錄取人數：正取 48 名
3. 報名費用：全免
4. 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2015 年 7 月 12 日(日)止
5. 報名方式：檢附報名表(如本簡章附表或於官網 <http://www.mr-clean.org.tw/>下載)，以下列方式之一填寫報名表，並電洽本會秘書處，確認是否完成報名手續(本會週一休館)：
 - (1)網路報名：<http://www.mr-clean.org.tw/>
 - (2)電郵報名：mr.clean@msa.hinet.net
 - (3)現場報名：宜蘭縣三星鄉大義村義洲路 2 段 65 巷 52 號(除填寫報名資料外，亦歡迎自行附加推薦函、個人熱心公益事蹟之證明、撰文等，以供評審參酌，格式請參考附件 6、7)
6. 錄取公布：7 月 17 日(五)上午 9 時於本會官網公布錄取名單
7. 錄取確定：錄取者請於 7 月 24 日(五)以前繳交保證金，並回傳本會「匯款單據」、「營隊守則遵守意願書」與「監護人/家長同意書」。未依規定匯繳以棄權論，將由本會電話通知備取者遞補。
8. 保證金：1,000 元，請於郵局劃撥單通訊欄內註明「報名 2015 年第二屆『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』」，全程參與者，於辦理離營手續時，即全額退還。
9. 郵局劃撥帳號：50035277 戶名：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五、陳定南教育基金會聯絡方式

聯絡人：林性慈 秘書 電話：(03)989-8855 傳真：(03)989-9966

E-mail：mr.clean@msa.hinet.net

網 址：<http://www.mr-clean.org.tw/>

地 址：26645 宜蘭縣三星鄉大義村義洲路 2 段 65 巷 52 號

六、活動課程表

項次		8/18(二)	8/19(三)	8/20(四)	
上午	06:30		起床		
	07:00		集合上車		
	07:00~08:00		早餐、討論		
	08:00~09:10		{反毒志工系列一}	【親密關係之殺很大】 (愛情 網路 幫派 霸凌) 李俊宏 教授	
			【青少年的煩惱】 (提高面對力,認識情緒度,學會溝通) 譚熿賢 老師		
	09:10~09:25		【報到】(09:00~09:45) 【相見歡】(09:45~10:35) (工作人員、營隊規則介紹)	break time	
	09:25~10:35			{反毒志工系列二}	【如何助人走出低潮】 林妙香 老師
				【認識毒品】 (吸毒原因,毒品的危害) 譚熿賢 老師	
	10:35~10:50		break time		
10:50~12:00	【開幕式】 (緣由 12分、貴賓致詞 15分 觀看陳定南影片 43分)	{反毒志工系列三}	【志願服務與人生創造】 王垠 校長		
		【如何成為反毒志工】 (毒品成癮原因,反毒勇士必備條件) 譚熿賢 老師			
中午	12:00~13:00	午餐			
	13:00~13:15	break time	break time	【MV+CEO】 13:00~13:10 【結業式】 13:10~13:50 (董事長) 【頒獎】 13:50~14:15 【休息】 14:15~14:30 【感言】 14:30~15:20 【拍照】 15:20~16:00	
	13:15~13:30	【尋寶陳定南】 韋必俊 老師	break time		
13:30~14:50	【園區導覽】 林信雄 老師、黃瑞疆 老師 李建清 老師				
下午	14:50~15:05	break time			
	15:05~16:25	【認識台灣的風俗民情】 林茂賢 教授	【在繪畫中認識自己】 蘇振明 教授		
	16:25~16:40	break time		【離營】 16:00	
	16:40~18:00	【台灣的處境與出路】 林光義 董事長	【心情瑜珈】 黃于貞 老師		
	晚上	18:00~19:00	晚餐		
		19:00~20:30	【志工團體動力】 韋必俊 老師	【晚會】 賴雅愷 老師	
20:45		集合上車			
20:45~23:00		盥洗、自由活動及討論時間			
23:00		熄燈就寢			



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2015 年第二屆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報名表

*請務必填寫各欄位資料，若沒填寫完整，恕不受理報名。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照片 (2 吋)
生日	西元 年 月 日	年齡	歲	
身分證字號		飲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	
電話		手機		
FB 帳號		LINE 帳號		
E-mail				
就讀學校			科系/所/年級	
主要參與社團及職稱	(1)	(2)	(3)	
戶籍地址	□□□□□			
聯絡住址	□同上			
緊急連絡人		關係	連絡電話	
是否同意將個人聯絡資料 (FB 與 LINE) 公開於學員手冊作為聯繫之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			
營服尺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X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X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:_____			
何處得知此訊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-mai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聞媒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宣傳海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:_____			
	(請填寫推薦人姓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介紹: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屆學員: _____			
其他附加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薦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熱心公益事蹟之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撰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			

【自傳與報名動機】(至少 300 字)



2015 年第二屆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

監護人/家長同意書

《未滿 18 歲青少年，請填妥本同意書》

茲同意_____，

參加由陳定南教基金會主辦 2015 年第二屆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活動。

一、活動名稱：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

二、活動時間：2015 年 8 月 18 日上午九時至 2015 年 8 月 20 日下午四時

願保證本學生遵守營隊規範並注意在外安全，如有違反規定事宜，願自行承擔一切後果。

特立同意書為憑。

立書人姓名：

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立書人是否同緊急聯絡人 是 否

立書人簽章：

填寫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

2015 年第二屆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錄取注意事項

一、繳交保證金細項

1. 繳交營隊保證金：新台幣 1,000 元。
2. 郵撥帳號：50035277 戶名：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。
3. 通訊欄內請註明「報名 2015 年第二屆『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』」。
4. 全程參與者，於活動結束當天，辦妥離營手續者，即全額退還。

二、請詳閱營隊守則，並簽名確認同意遵守。如無法遵守，請勿參加本次活動。

三、請將填貼妥之 2015 年第二屆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「匯款單據」及「營隊守則遵守意願書」於 7 月 24 日(五)以前回傳本會。並來電本會確認已完成報名手續。

電郵：mr.clean@msa.hinet.net、傳真：(03)989-9966、電話：(03)989-8855

四、若完成報名手續，而未能如期參加，本會將沒入保證金。除提出證明有不可抗拒之重大原因，請於 7/31(五)前通知本會，以利本會進行遞補作業，否則將列為浪費資源名單，不再受理來年之營隊報名。

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 林光義

2015 年第二屆陽光青少志工營 營長 張素華

2015 年 5 月 5 日敬啟



2015 年第二屆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營隊守則

- 一、本營隊活動期間為 2015 年 8 月 18 日上午 9 時報名起至 8 月 20 日下午 4 時結業式止，共 3 天 2 夜，包含講習、討論、見學及食宿各項活動，營隊學員需全程配合課程安排、準時作息、簽到、佩戴識別證。
- 二、請自備環保餐具(碗、筷、湯匙)、水壺、盥洗用具(牙刷、牙膏、毛巾等)、及個人醫藥品、健保卡，勿攜帶寵物進入營隊。
- 三、營隊活動時間，學員手機請關機。
- 四、貴重物品，大會及住宿地點不負保管責任。
- 五、營隊期間請勿自行離開課程場所自行活動，若須提早離開者，請填寫「提前離營切結書」並經確認後，離開營隊。提前離營、遲到早退者恕不退還保證金。
- 六、學員報到後，會排入各小組。營隊期間，有身體不適或課程生活相關問題，請向輔導員或工作人員提出，將安排協助、改善及解答。營隊於課程結束及離營前設有署名之意見回函，請各位學員填妥交回，以利本會提高效率及品質。
- 七、學員於營隊期間請保持和諧、禮儀、安靜，勿作情緒性言語及人身攻擊。
- 八、請愛惜、合理使用本會所提供之物品與相關設施，勿影響其他學員之權益。於住宿地點晚間盥洗時間，請迅速並勿影響其他學員為原則，動作慢者，請於最後使用，另請勿著睡衣、赤裸上身活動，並於晚間 11 時就寢完畢。
- 九、除本會所安排的餐飲區域及青天人文空間坊，請勿在園區內飲食。上課期間，水杯外之食物請勿攜入教室。
- 十、營隊期間須穿著營服，全程禁煙、酒、檳榔等。
- 十一、紀念園區夜間易有蛇出沒，晚上請小心並勿至草叢間散步。
- 十二、凡學員於營隊期間不能遵守以上守則，因而影響公共秩序及營隊進行，營隊將請其提前離營(詳見第五條)。
- 十三、其它未備於此，卻可增進學員學習之建議及約束，經學員討論和議後，得在小隊中自行實施。



2015 年第二屆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

營隊守則遵守意願書

本人_____，就讀_____學校_____科別_____年級

報名參加「2015 年第二屆『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』」，並獲得錄取。

- 一、已繳交營隊保證金新台幣 1,000 元整。
- 二、已詳細閱讀營隊守則並同意遵守。
- 三、附上學生證正面及劃撥收據，以茲證明。

學生證正面

劃撥收據

簽名:_____

手機:_____

日期:_____



撰文參考格式

作者姓名：

500~1000 字(請擇一題目撰寫。此部分非必要，文章可供評審參考，並寄至本會 E-mail)

「做一個快樂的志工」

「我所認識的台灣」

「反毒的重要性」